

Circular From UK
Date: 28 April 2016**巴拿马运河吃水限制 - 更新**

巴拿马运河管理局宣布实施第三轮吃水限制。第三轮吃水限制将于2016年5月9日实施。其中，运河最大允许吃水定为热带淡水吃水11.59米(38.0呎)。

巴拿马运河管理局发布以下通函：

航运公告A-18-2016号

2016年4月11日

致： 各航运代理人、船东和船舶经营人

主题： 吃水限制定为热带淡水11.59米 (38.0呎)

根据加通湖目前水位以及未来几周的水位预测，现宣布第三轮吃水限制。

吃水限制将于2016年5月9日起实施，届时最大允许吃水为热带淡水11.59米(38.0呎)，具体如下：

- 2016年4月11日当日及之前装船且吃水超过11.59米(38.0呎)的船舶不受吃水限制的影响，出于安全考虑的除外。
- 2016年4月11日后装船的船舶需遵守新的吃水限制。
- 2016年5月9日之后，若加通湖水位允许，热带淡水吃水超过11.59米(38.0呎)的船舶仍可过河。否则，将要求船舶减载或卸货，方可通过加通湖。

按照惯例，吃水限制将以15厘米(6英寸)的幅度逐次渐减且至少提前4周发出通知。本次吃水限制公布时已装船的船舶将不受影响，出于安全考虑的除外。

最大允许吃水指船舶经过加通湖时船体水下最深处(热带淡水水温29.4°C(88.5°F)/水密0.9954)。但要求船舶进入运河水域时船身不得倾斜。加通湖恢复正常水位后，巴拿马运河管理局将及时取消吃水限制。

信息来源：UK P&I Club